采购需求

说明:

-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 (1)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 (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3)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如果包括《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主动列明供货范围中属于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投标产品,并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由中国网信网

(http://www.cac.gov.cn/index.htm) 最新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截图证明材料,不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或不在有效期内或未提供有效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的,投标无效。如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内"产品类别"中的所描述的产品,但不属于所列"产品描述"情形的,应提供相应的说明及证明材料。

-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 3. "技术参数"中带 "▲"符号的为实质性技术参数,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对应相 关参数提供所投产品的技术性能资料进行佐证并标注正确页码,包括且不限于注册证之附

件《产品技术要求》、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中文版技术白皮书、产品使用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等,不提供或如为负偏离按无效投标处理。

- 4.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
- 5.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 6.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序号	标的 名称	数量 及单 位	所属 行业	技术参数	
1	X 线 算 体 摄 设射 计 机 层 影 备	1 套	工业	 设备名称: 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1.1 设备数量: 1 套 1.2 设备用途: 全身扫描的临床应用和临床研究 主要技术规格 2.1 扫描架系统 2.1.1 扫描架孔径: ≥72cm 2.1.2 驱动方式: 皮带驱动 2.1.3 滑环类型: 低压滑环 2.1.4 冷却方式: 高效风冷或水冷 2.1.5 探测器类型: 石榴石探测器、Stellar infinity探测器、Nano Panel Elite 探测器等各品牌最新探测器 ▲2.1.6 探测器排数: ≥64 2.1.7 探测器 Z 轴覆盖宽度: ≥40 mm 2.1.8 采用动态双焦点技术: 标准 2.1.9 最溥采集层厚: ≤0.625mm ▲2.1.10 两套 CT 操作系统,可在主机操控台进行 CT 扫描操作,也可在扫描床通过机架触控面板进行 CT 扫描操作 2.1.11 可在扫描床旁进行患者体位、扫描协议选择等操作 	

- ▲2.1.12 机架配备触控屏,数量:≥2,支持触控和手势操作
- ▲2.1.13 球管、探测器、高压发生器与主机为同品牌

2.2 扫描床系统

- 2.2.1 病人床可扫描垂直升降范围: ≥45cm
- 2.2.2 病人床可扫描垂直升降最低高度: ≤53cm
- 2.2.3 病人床水平可扫描范围: ≥186cm
- ▲2.2.4 病人床水平移动最高速度: ≥300mm/s
- 2.2.5 病人床水平移动最低速度: ≤1mm/s
- 2.2.6 病人床承重量: ≥205kg

2.3 X线球管及高压发生器

- ▲2.3.1 球管阳极物理热容量(非等效): ≥8.0MHU或"0MHU"球管
- 2.3.2 球管有效热容量: ≥25MHU
- 2.3.3 球管电流设置≥6-667mA
- ▲2.3.4 球管最大电流: ≥666mA
- ▲2.3.5 球管最小电流: ≤10mA
- 2.3.6 球管电流递增幅度: ≤1mA
- 2.3.7 球管最大电压: ≥140KV
- ▲2.3.8 球管最小电压: ≤70KV
- ▲2.3.9 球管大焦点: 1.0×1.0mm
- 2.3.10 球管小焦点: 0.5×1.0mm
- 2.3.11 球管类型:动态飞焦点球管
- 2.3.12 发生器功率: ≥72kW

2.4 扫描参数和图像质量

- 2.4.1 最短扫描时间: ≤0.35s/360°
- 2.4.2 具备 128 层/圈扫描成像技术
- 2.4.3 重建视野: 5[~]50cm
- 2.4.4 螺距连续可调: 0.15-1.5
- ▲2.4.5 单次连续螺旋扫描: ≥120 秒
- 2.4.6 X-Y 轴空间分辨率: ≥16LP/cm@0%MTF

- ▲2.4.7 密度分辨率: ≤2mm@0.3%
- 2.4.8 CT 值范围: -1024~+3071HU
- 2.4.9 标准图像重建矩阵: ≥512×512
- 2.4.10 高图像重建矩阵: ≥768×768
- 2.4.11 超高图像重建矩阵: ≥1024X1024
- ▲2.4.12 FBP 图像重建速度: ≥80 幅/秒

2.5 数据处理终端

- 2.5.1 内存: ≥64GB
- 2.5.2 计算机主频: ≥ 2.2GHz*24核
- 2.5.3 硬盘容量: ≥ 4TB
- 2.5.4 图像存储量: ≥2,600,000幅(512矩阵不压缩图像)
- 2.5.5 存储系统: DVD-RW
- 2.5.6 图像格式和传输存储: DICOM 3.0 具有存贮、传输、查询、工作单管理、打印等 PACS 联接功能
- 2.5.7 自动语言提示功能:标配
- 2.5.8 操纵台可进行图像后处理功能, MPR/MIP/ 3D SSD/CTA/3D SVA: 标配
- 2.5.9 主控台配备双屏显示器

2.6 CT 智能影像平台

- 2.6.1 硬件
- 2.6.1.1 数量:1台
- 2. 6. 1. 2 CPU: 英特尔 Xeon 处理器 (16 核/主频 2. 6GHz) 或同级别及以
- 上
- 2.6.1.3 内存: ≥64GB
- 2.6.1.4 硬盘总容量: ≥3T SSD
- 2.6.1.5 显卡: ≥4GB
- 2.6.1.6 显示器规格: ≥ 23.8 英寸 IPS 宽屏液晶显示器
- 2.6.1.7 显示器分辨率: ≥1920*1080
- 2.6.1.8 DVD: DVD 刻录光驱

- 2.6.1.9 网卡: 千兆有线网卡×2, Wifi 无线网卡×1
- 2.6.1.10 DICOM: 支持 DICOM 3.0 协议,实现数据和信息的保存、打印、查询、检索等
- 2.6.2 临床应用功能
- 2.6.2.1 多平面重建
- 2.6.2.2 最大和最小密度投影
- 2.6.2.3 容积仿真内窥镜
- 2.6.2.4 容积三维重建
- 2.6.3 CT 高级血管分析软件
- 2.6.3.1 可以智能化的自动生成血管(主动脉、肾动脉等)的中心线, 血管的垂直剖面,可精确测量血管狭窄和动脉瘤的截面积;形成的报告中 须包括图形和数字,显示血管的截面直径、内腔面积、长度(狭窄血管和 动脉瘤)、标准误差和狭窄百分比
- 2.6.3.2 精细去骨功能:从血管或者骨头视图上去除任何不需要的部分 2.6.3.3 玻璃骨骼功能:可以完整的提取头颈部或外周血管,并将骨骼处 理为透明模式,完全不影响三维诊断观察。
- 2.6.3.4 血管自动命名:可自动对头颈部血管或外周血管进行命名,也可人工参与命名
- 2.6.4 零键预处理功能:自动在提取病人图像处理之前就对 VR 图像进行后台的去骨操作,并进行自动预处理去除骨和血管分割内的高级血管分析 (AVA)应用 CT 血管造影和 (CTA)的情况下自动分割内的心脏解剖的心脏综合分析应用
- 2.6.5 CT 心脏综合分析软件包
- 2.6.5.1 智能化重建冠脉树、完成详细的冠状动脉评估
- 2.6.5.2 可进行心室功能分析
- 2.6.5.3 可"0点击"实现智能骨去除、全期相的心脏智能分割
- 2.6.5.4 可实现球型、三维地图和二维平铺显示
- 2.6.5.5 智能分离并绘制中心线
- 2.6.5.6 具有狭窄计算功能

- 2.6.5.7 可对脏器及血管的局部进行独立观察,实时调整血管的清晰、光滑、锐利度
- 2.6.5.8 可进行左右心室功能分析,包含牛眼模式显示
- 2.6.5.9 心脏冠脉球形显示成像软件:具备快速观察心脏冠脉血管、具有自动标记心脏血管的功能
- 2.6.5.10 心功能分析
- 2. 6. 5. 11 可快速观察浏览一个或者多个心脏期相,心脏多期相同步,心轴模式下的电影回放,以及通过"面积-长度比"计算收缩末期容积 (ESV)、舒张末期容积 (EDV)、心输出量 (CO) 和射血分数 (EF) 等基本心室功能评估
- 2. 6. 5. 12 具备容积重建能力,实现完全提取冠脉树并显示全部的心血管及包含来自主动脉的血管,已评估开口形态;实现可变层厚浏览和多平面观察、电影回放容积重建图像
- 2. 6. 5. 13 心脏冠脉三维地图和二维地图软件: 具备显示心脏冠脉血管的三维影像,并可在二维平面同时显示冠脉血管的功能。具有心球浏览窗功能,可以以球型、三维地图和二维平铺的方式显示
- 2.6.5.14 冠脉魔镜显示软件
- 2.6.5.15 实现增强显示,叠置在当前图像上面,提高现有图像中某些元素(如钙化和支架)的显示效果,同时要保持主视窗的显示参数
- 2.6.5.16 该窗口须可移动,可设置窗宽窗位、缩放、图像增强效果 和着色参数,可根据需要移动、扩大、缩小或隐藏

2.7 临床应用软件

- 2.7.1 专业测量手段
- 2.7.2 体积测量
- 2.7.3 空间测量
- 2.7.4 高度差测量
- 2.7.5 图像数据输出
- 2.7.6 光盘刻录自带光盘剩余容量提示,可刻录 DICOM 图像光盘并自动生成光盘号

		2. 7. 7	可制作 MPEG、AVI、BMP 等多种制式光盘
		2.7.8	自带 DICOM VIEWER
		2.7.9	可在任何 PC 上回放光盘
		2. 7. 10	激光相机 DICOM Printer 接口
		2. 7. 11	输出自定义特殊布局胶片
		2. 7. 12	冗余打印功能
		2. 7. 13	实现多病人影像在同一胶片上打印
		2. 7. 14	最大密度投影 (MIP)
		2. 7. 15	最小密度投影 MinP
		2. 7. 16	多平面重组(MPR)
		2. 7. 17	表面重建 (SSD)
		2. 7. 18	高级容积处理软件 VR
		2. 7. 19	任意曲面重建 CVMPR
		2.7.20	仿真内窥镜功能 (VE)
		2. 7. 21	血管扫描成像功能
		2.7.22	主控台可在扫描后直接得到容积图像
		2. 7. 23	头部扫描自动校正功能
		2. 7. 24	三维处理软件
		2. 7. 25	透明化显示技术
		2. 7. 26	自动窗宽窗位成像
		2. 7. 27	后颅窝伪影校正功能
		2. 7. 28	自动脑出血量定量分析功能
		2. 7. 29	自动多平面成像功能
		2. 7. 30	高级容积漫游功能
		2. 7. 31	电影浏览软件包
		2. 7. 32	一键式多功能图像处理
		2. 7. 33	一键式 VR 图像阈值转换
		2. 7. 34	一键式 CTA 去骨功能
		2. 7. 35	自动一键式去骨 CT 血管重建

- 2.7.36 分析数据至少涵盖:血管长度、管腔最大/最小直径、管腔最大/最小截面面积等
- 2.7.37 组织分割彩色编码功能
- 2.7.38 组织和器官定量分析功能
- 2.7.39 动态层厚和边缘锐化匹配功能
- 2.7.40 三维 CT 仿真内窥镜显示功能: 能多角度显示腔道器官内部和外
- 部结构,并能完成动态内窥镜和动态三维评价
- 2.7.41 CT 血管内窥镜漫游功能
- 2.7.42 椎管内窥镜功能
- 2.7.43 肺部成像优化功能
- 2.7.44 肺纹理增强功能
- 2.7.45 肺函数成像种类≥8种
- 2.7.46 低剂量肺普查功能
- 2.7.47 X线优化滤过功能及装置
- 2.7.48 呼吸控制语音提示
- 2.7.49 CT 电影 CINE (≥30 幅/秒)
- 2.7.50 三维 CT 内镜 CTE
- 2.7.51 动态扫描 CT 时间密度曲线
- 2.7.52 容积伪影去除功能
- 2.7.53 实时一次注射扫描自动造影剂跟踪
- 2.7.54 自动造影剂跟踪适用全身任何血管 CT 造影检查(包括冠脉造影

成像)

- 2.7.55 为保证检查准确性, 启动正式增强扫描方式具备自动和手动
- 2.7.56 实时螺旋重建成像
- 2.7.57 自动 mA 选择功能
- 2.7.58 动态 mA 调制功能
- 2.7.59 实时智能剂量调控功能
- 2.7.60 个性化设置模式
- 2.7.61 适合多种扫描模式

- 2.7.62 智能低剂量控制扫描功能
- 2.7.63 婴幼儿扫描专用功能包
- 2.7.64 自动相关层面图像显示功能
- 2.7.65 自动照相功能

2.8 心脏成像软件包

- 2.8.1 心脏成像功能
- 2.8.2 心脏 180 度采集成像
- 2.8.3 心电门控扫描系统(含心脏门控装置)
- 2.8.4 心脏扫描参数自动平衡系统: 所有扫描参数能自动匹配
- 2.8.5 心电门控重建系统(有多扇区重建)
- 2.8.6 心脏多扇区重建: 2/3/4/5 扇区
- 2.8.7 主控台能显示和保存心电图信息
- 2.8.8 心电图信息和图像同步显示
- 2.8.9 成像窗自动校准,适应心律不齐人的心脏采集(如房颤)
- 2.8.10 一体化心电门控
- 2.8.11 回顾性门控采集重建技术
- 2.8.12 扫描剂量门控调制
- 2.8.13 三维锥形束算法心脏重建: 标配
- 2.8.14 心脏成像一次注药自动触发造影跟踪软件
- 2.8.15 室性早搏校正功能
- 2.8.16 房性早搏校正功能
- 2.8.17 二联律校正功能
- 2.8.18 房颤心律校正功能
- 2.8.19 心电基线漂移校正功能
- 2.8.20 4D 心脏电影重建
- 2.8.21 心脏成像一次注药自动触发造影跟踪软件
- 2.8.22 心脏解剖结构全自动分离功能(心房、心室、冠脉、主动脉、

心肌自动识别)

2.8.23 零点击冠脉自动分析功能

- 2.8.24 冠脉树全自动分离提取功能
- 2.8.25 冠脉多轴面、多平面同步剖开分析功能
- 2.8.26 冠脉多维分析功能
- 2.8.27 冠脉狭窄率自动测量评价功能
- 2.8.28 心脏图像滤过技术
- 2.8.29 冠脉硬化斑块定性
- 2.8.30 斑块彩色编码诊断
- 2.8.31 冠脉搭桥及支架通透性显示和分析功能
- 2.8.32 心脏彩色透视
- 2.8.33 类 DSA 显示功能
- 2.8.34 冠脉多背景显示≥5种
- 2.8.35 心脏四腔位自动成像功能
- 2.8.36 心脏四维评价功能
- 2.8.37 心功能分析功能包
- 2.8.38 心功能自动分析参数:射血分数 EF、舒张末期容量 EDV、收缩末期容量 ESV、每搏射血量 SV、心输出量 CO、心肌质量 MM、心率等参数
- 2.8.39 左、右心室功能分析
- 2.8.40 左、右心房功能分析
- 2.8.41 选定的心动周期,左右心房、左右心室四腔容积相位曲线显示
- 2.8.42 自动识别舒张末期和收缩末期
- 2.8.43 牛眼图显示功能
- 2.8.44 心肌供血冠脉分布立体彩色地形图
- 2.8.45 左心室及瓣膜运动评价
- 2.8.46 左心室短轴、水平长轴和垂直长轴自动成像
- 2.8.47 左心室运动功能图评价
- 2.8.48 左室心肌收缩期-舒张期壁厚度变化图量化显示数值
- 2.8.49 左心室射血分数功能图评价数值
- 2.8.50 冠脉球形显示成像功能
- 2.8.51 冠脉三维地图和二维地图功能

- 2. 8. 52 自动/手动 ECG 心电编辑功能
- 2.8.53 心脏解剖分离、提取、测量、心功能分析同步后台预处理功能
- 2.8.54 左右心房、左右心室定量分析
- 2.8.55 心肌定量分析
- 2.8.56 心脏三维解剖彩色编码图
- 2.8.57 全自动心耳去除功能
- 2.8.58 自动探测舒张末期
- 2.8.59 自动探测收缩末期
- 2.8.60 室壁增厚度三维彩色编码图

2.9 微辐射平台

- 2.9.1 提供最新的微辐射影像重建技术, ASIR-V 或 Admire 或 iDose4 平台
- 2.9.2 提供投影空间和图像空间的双空间微辐射重建技术
- 2.9.3 提供多模型影像重建技术
- 2.9.4 具备 3D 多频校正技术预防图像 NPS (噪声功率谱) 偏移
- 2.9.5 具备无蜡像状伪影成像技术
- 2.9.6 具备低光子无伪影成像技术

2.10 高级金属伪影去除平台

- 2.10.1 提供最新的去金属伪影技术, Philips 提供 O-MAR、GE 提供 Smart
- MAR、Siemens 提供 iMAR, 或其他更多品牌同档次去金属伪影技术
- 2.10.2 有效消除金属物导致的条状伪影和暗带区域
- 2.10.3 可有效降低复杂、较大金属植入物伪影
- 2.10.4 可生成原始图像和去伪影后图像两组数据
- 2.10.5 去除金属伪影同时减低图像噪声
- 2.10.6 一次扫描完成去金属伪影,不需要额外扫描
- 2.10.7 在不增加扫描剂量的前提下去除金属伪影
- 2.10.8 自动去除金属伪影,不需要额外后处理

3. 其它

3.1 放射科 PACS 系统

- 3.1.1 客户端工作站:参考或相当于 IntelI5 处理器,16G 内存,1T 固态 硬盘系统+15T 机械硬盘,21.5 寸配套液晶显示器
- 3.1.2 影像存储服务器: CPU: 参考或相当于英特尔 Xeon 处理器 (16 核/主频 2.6GHz), 内存: ≥128GB, 硬盘总容量: ≥56T
- 3.1.3 系统采集原始图像数据,所有图像及病人信息均完整保存
- 3.1.4 所有数据在中心服务器集中存贮,采集站点将所采集的数据统一存到中心服务器中
- 3.1.5 图像数据的备份(光盘刻录)工作可以在任何一台授权站点中单独进行,也可以在服务器中集中备份;刻录光盘中自带浏览程序,可在任何一台装有 WINDOWS 操作系统的电脑中查看
- 3.1.6 接入医生报告工作站组,建立一个诊断平台,可以同时进行图像处理和书写诊断报告
- 3.1.7 接入网络配套打印输出设备,对所有网络成员共享,以打印报告及图像
- 3.1.8 支持多种存储方式,如 FTP 存储、DICOM 存储、目录式存储,可以根据数据的不同存储情况选择不同的存储方式
- 3.1.9 支持远程 Web 查看,可以基于采购人的 HIS 系统通过 Web 方式查看 到病人的检查数据
- 3.1.10 数据库采用 SQL SERVER 2008 及以上版本且稳定的数据库系统
- 3.1.11 可同时接收多个不同影像设备发送的数据,支持多个用户对同一 影像数据的并发调阅请求
- 3.1.12 拥有登记、预约、检查、报告、审核、发布等完整的影像科工作流程功能(正常、急诊流程等)
- 3.1.13 快速打印方式,只打印当前显示的页面,不打印其它页面,下拉菜单中也可以选择相应的打印机或相机。
- 3.1.14 支持通过 WEB 页方式,实现采购人各科室对放射科医学报告与图像的浏览
- 3.2 提供 CT 专用高压注射器一套
- 3.3 医用影像诊断显示器 4M, 2台; 8M, 1台
- 3.4 防护用品: 铅衣两套、铅围裙一套、铅围脖一套、性腺防护围裙一套、

铅帽一套。所有防护用品铅当量≥0.5mmPd

一、▲商务条款(以下条款为最低要求,若投标时有优于以下条款的其他内容,以最优内容为投标响应,如为负偏离,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 1. 中标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设备及配件,必须是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原装产品,投标产品为生产厂家6个月内生产的设备(自设备出厂日期起至交货日期止不超6个月)。
- 2. 中标供应商负责设备的包装、运输、装卸、就位、安装、调试、保险及通过相关部门的检测验收,并承担相关的一切费用。
- 3. 中标供应商提供详细完整的设备资质证件、中文操作手册、产品合格证明材料、使用说明书及维修手册等资料交给采购人,同时提供全套光盘资料(包括:用户手册和安装程序等)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基本要求

- 4. 质保期内开机率: ≥98%(按 365 日计算)。如果质保期内停机时间超过 2%,则超出天数按 1:2 加倍延长质保期限;超出 10%(停机故障日/365 日×100%≥10%)中标供应商应无条件为采购人更换相同品牌型号的新设备。并承担因换货产生的相关费用和所造成采购人的直接经济损失,及可预期收益。
 - 5. 设备在国内有维修中心及零配件库,中标供应商应提供10年以上的零配件供应。
- 6. 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设备如因采购人业务需要而接入采购人信息网络(含信息网、无线网、设备网、物联网、HIS、PACS、LIS、卫健委全民健康平台等系统),中标供应商需积极配合并承担相关费用。
- 1. 质保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整机质保期不少于3年(质保期从所有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若产品生产厂家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合同履行过程中按厂家规定执行;若中标供应商质保期承诺优于产品生产厂家质保年限的,以中标供应商承诺执行),质保期内负责上门维修服务,终身维修。

售后服务 要求

- 2. 质保期要求: 质保期内设备发生一般故障时,中标供应商应负责维修、更换零配件:设备发生大故障(指主要部件出现质量问题)时,由中标供应商负责,产生的维修、更换费用或给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设备维修或更换后其质保期相应顺延。所有非故意性损坏以及在要求质量标准范围内的正常使用造成的损坏均要负责维修。对因采购方人员的不正当使用所造成的设备损坏不在中标供应商负责保修范围,但中标供应商也要积极帮助采购人修理设备,并保证提供成本价的配件和免服务费。
 - 3. 在质保期内, 采购人在使用过程中出现损坏的, 中标供应商在接到货物故障通知后

- 2小时内响应,并于24小时内到达现场。质保期外,只收配件成本费,免服务费。
 - 4. 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
 - 5. 为采购人的日常使用、维护提供专业的咨询服务,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
- 6. 中标供应商提供全部设备必须是具备厂家合法销售渠道的全新合格正品,所有设备必须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所述性能配置要求,若产品在运输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须无偿调换相同产品。
- 7. 人员培训:设备安装完毕,由中标供应商工程师对采购人操作人员和维修人员现场进行设备的应用、保养和维护培训,培训主要内容包括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日常使用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维修,使相关人员掌握常规操作规程和各种功能的使用,并能处理简单故障,由此产生的一切支出,由中标供应商负担。首次培训范围不少于 5 人。为使相关人员更好地掌握常规操作规程和各种功能的使用,设备使用 3 个月后,中标供应商工程师须再次回访并对以上内容进行再次强化培训,培训范围不少于 5 人。
- 8. 设备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负责对设备进行负责定期维护保养,每年至少二次,包括设备的安全检查、质量检查,运行状态检查,提供设备维护保养情况书面报告。并承担 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更换零部件费、人工费和差旅费等)。
- 9. 根据采购人现场场地情况,中标供应商负责进行旧设备的拆机和迁移、机房改造、装修,交钥匙工程,改造和装修标准符合 GB(国标)的标准,改造后的场地符合预控评、环境检测、消防等标准并能通过相关监督机构的验收,符合制造商装机标准等,并能正常投入使用; 质保期后提供软件升级和技术支持,确保设备始终处于最佳运行状态,所有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

质保期	整机质保期从验收交付使用之日起,不少于3年。						
备品备件							
及耗材等	投标产品如包括必备的易损易耗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投标人应提供其清单。						
要求							
合同签订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时间	百年标起和自交出之口起 20 百円。						
	1. 交付使用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天内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交付和安	2. 交付地点: 广西柳州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柳州市鱼峰区荣军路 181 号)。						
装	3. 中标供应商提供不符合招投标文件(或采购、响应文件)和签订的合同规定的货物,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						

- 4. 中标供应商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附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一并交付给采购人,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 5. 中标供应商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采购人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采购人。
- 6. 中标供应商负责货物的卸货、搬运及安装,按照采购人要求将货物搬运至指定地点 并由安装技术人员负责安装、组合成套。

付款方式

本项目有预付款。本项目采购资金由财政资金(400万元)和采购人自有资金构成,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在10个工作日内支付财政资金部分的60%(240万元)作为预付款;在货物送达签收后,中标供应商应开具合同价全额、真实、准确、有效的正规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财政资金的40%(160万元);剩余合同款项,在安装调试完毕且通过最终验收后,以4:3:3的比例分三年逐年支付,即2026年12月31日前支付剩余资金40%,2027年12月31日前支付剩余资金30%,2028年12月31日前支付剩余资金30%,其中最后一笔款项待中标供应商提供所承诺的培训、配套服务完成后支付。

1.本项目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 投标总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培训、维修保养、验收、接入采购人 HIS、PACS、LIS、卫健委全民健康平台等系统一切税金和费用。

2. 报价特别说明:

报价要求

- (1)符合制造商装机标准,负责场地预评、控评、环评,并能正常投入使用,费用 含在投标报价中。
- (2) 负责接入采购人 HIS、PACS、LIS、卫健委全民健康平台等系统,对接过程中如产生费用均包含在投标价中。
 - (3) 设备后期所有端口开放,过程中如有产生费用均包含在投标价中。
- 3. 本项目投标报价不能超出招标文件所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否则 投标作无效处理。

验收标准 及其他要

求

- 1. 验收内容:对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设备进行核对品牌、规格、型号、出厂日期、配置、配置零部件编号、制造商名称、数量、价格;检查是否有检验证、合格证、保修证、产品备案或注册证及原始装箱配置清单(加盖制造商的章)等。如是进口设备是否有报关清单、原厂家授权。核实中标供应商售后服务合同约定内容。现场检验设备仪器运行状况。
- 2. 验收标准: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②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③货物符合

国家官方合格标准;④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⑤关键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附有中文说明;⑥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鉴定费由中标供应商承担;⑦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3. 验收步骤:

第一步, 初步验收。

①初步验收申请

中标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包括合同附件)约定,检查采购项目组织实施和完成情况, 判定验收条件已基本满足合同规定的要求,向采购人提出初步验收申请。

②初步验收方式

采购人确认待验收的采购项目满足初步验收的要求,成立初步验收小组,编制初步验 收计划,进行初步验收。

③初步验收

初步验收小组根据初步验收计划,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中标供应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

对初步验收中发现的问题(含缺陷),中标供应商应与初步验收小组协调,确定问题的处理方式和解决时限。

初步验收完毕,初步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评价,包括初步验收的遗留问题及处理建议,并由验收双方签字。

第二步,最终验收。

①最终验收申请

初步验收合格后,中标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约定,检查采购项目组织实施和完成情况,以及初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情况,判定验收条件满足采购合同规定的要求,向采购人提出最终验收申请。

②最终验收方式

采购人确认待验收的采购项目满足最终验收的要求,成立最终验收小组,编制最终验 收计划,进行最终验收。

③最终验收

最终验收小组根据最终验收计划,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中标供应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 认,包括初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最终验收完毕,最终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并由验收双方签字。

4. 验收其他要求

- (1)中标供应商须确保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 (2)供货时中标供应商应将关键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 (3) 采购人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鉴定费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 (4) 中标供应商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 (5) 采购人对中标供应商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或投标)文件及签订的合同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 (6) 采购人对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验收前,中标供应商需负责安装完毕、培训采购人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采购人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招投标文件(或采购、响应文件)及签订的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采购人才做最终验收。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中标供应商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 (7)对技术复杂的货物,采购人可聘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检测费用由中标供应商垫付和承担。
- (8)验收时中标供应商代表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 (9) 中标供应商对验收结果有异议的,须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采购人自收到中标供应商书面异议后 5 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复核并书面回复最终验收结果。
 - (10) 如中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和支付款项,并依照处

罚条款作出相应处罚:

- 1)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未达到其投标文件所承诺的,导致无法通过验收交付使用的;
 - 2) 提供的货物经查证无法得到生产厂家正规售后服务的;
 - 3) 提供的货物未经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的;
- 4)提供的货物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了纠纷或诉讼,导致无法按期交付使用的;
- 5) 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投标文件提供的技术数据经实际测试发现不真实的。
 - 6) 发现所提供的产品有弄虚作假的行为的。
- (11) 采购人委托第三方(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履约验收,验收费用**按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的五折进行计算**。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完验收代理服务费。该项目中标供应商首次验收不合格的,再次验收的服务费按 1 个新项目重新收取;多次验收不合格导致退货的,由采购人出具书面处理意见。因验收不合格导致多次验收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 (12) 采购人应当在安装、调试完成且收到中标供应商验收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提出验收意见。验收合格后由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双方各执一份。

产品质量要求

要求投标货物及其所有零部件、配件必须是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和安全强制要求和标准的产品。

其他要求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产品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管理的须提供产品备案证明复印件并加 盖投标人公章(电子签章);属于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管理的须提供国家主管部门颁 发的有效整机产品注册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电子签章),以供评标时核对。

二、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表

质量管理、

- 1. 中标供应商无任何违法、违规、质量安全事故、履约不良等行为反映或记录;
- 2. 中标供应商无自身原因违约或不恰当履行合同引起的终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记录;

企业信用

要求

- 3. 中标供应商无被责令停业或暂停、取消投标资格,无经济方面犯罪或严重违法记录;
- 4. 中标供应商无被国家市场监督或质量监督部门年检或抽检不合格或复查未通过问题。
 - 5. 中标供应商或投标产品无信用不良而处于禁止或取消投标、采购情形。

能力或者 业绩 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的能力。 要求 三、政策性加分条件 政策性加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分条件 四、项目其他要求 □本货物___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 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 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优先 进口产品 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 说明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 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结合自身能力及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以下内容 1. 实施方案。 2. 售后服务方案。

- 3. 投标人或产品生产厂家通过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扫描件。
- 4. 投标人或产品生产厂家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扫描件。
- 5. 投标人或产品生产厂家提供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承接的同类采购项目合同扫描件。